

揭阳市榕城区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揭榕防〔2023〕13号

关于启动防风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，区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今年第5号台风“杜苏芮”于7月24日8时加强为强台风级，其中心位于我区东南方向约1400公里的菲律宾以东洋面上，中心最大风力14级。预计，“杜苏芮”将向偏西北方向移动，趋向巴士海峡和台湾南部海面，强度继续加强。25-27日受副高和台风“杜苏芮”外围气流影响，我区以高温炎热天气为主，局地有8级左右雷雨大风等强对流天气；受台风环流影响，内陆地区风力5~6级阵风8级；28-29日有明显降水。

鉴于台风“杜苏芮”将对我区造成较大影响，依照《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和有关规定，区三防指挥部决定于2023年7月24日16时00分启动防风IV级应急响应，并就台风防御工作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迅速动员，全力投入防风抗风和抢险救灾工作

全区各地各有关单位要紧急动员起来，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指示精神，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的统一部署，充分认清当前防灾抗灾的严峻形势，从维护经济社会稳定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高度出发，切实做好防御抗击台风“杜苏芮”各项工作。各镇街和区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部署、亲自督促落实，全力组织和动员全社会力量投入防台风和抢险救灾工作，采取坚决措施，千方百计确保人民生命安全，千方百计把灾害损失降到最低。

二、坚持以人为本，认真做好人员安全转移工作

各地各部门要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要位置，各级三防责任人要坚守岗位，严格执行“三个联系”，即区领导联系镇（街）、镇（街）领导联系村、村干部联系户对接机制，对危险区域进行拉网式全面排查，切实落实人员防台风“六个百分百”防御措施：出海作业渔船 100%回港；渔排人员 100%上岸；在港（含避风锚地）船只 100%落实防御措施；暴潮巨浪高危区、中小河流洪水高危区、山洪灾害高危区、地质灾害高风险区和滨海旅游度假区人员 100%转移到安全地带；危破房、低洼地简易房、户外施工作业人员 100%转移到安全地带；海上风电施工平台人员 100%安全撤离。特别要及时转移留守儿童、独居老人、外来临时务工

人员和居住在危房、地质灾害易发区、低洼地区、简易厂房、简易板房、临时工棚的群众。受台风直接影响的地区，要按照《揭阳市榕城区灾害天气“五停”工作指引》的要求，视情采取“五停”措施：停课、停工、停产、停运、停业。安排人员在安全区域防灾避险，尽量不要外出，避免人员伤亡；要开放临时避风安置点，妥善安置转移人员。对由于工作失职造成重大损失的，要严肃查处，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三、加强风险防控，抓紧做好查险排险工作

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，深刻总结和反思以往防御类似台风或强对流天气的经验和教训，对重点环节、重点部位查险排险工作进行再检查、再落实，扎扎实实落实针对性风险防控措施。一要排查城市各类建筑物和设施的安全隐患，对临时建筑物、建筑设备、塔吊、脚手架、广告牌等进行全面加固或采取相应的防风措施。二要排查城市内涝风险，对易涝黑点、排水管网、涵闸、泵站等基础设施进行安全检查，落实低洼地区防洪排涝措施。三要排查企业厂房安全隐患，加强危化品生产、存储企业等重大危险源监管，提高重大危险源事故预防能力，坚决防止次生灾害发生。四要强化对渡船渡口的安全监管，通过电话点对点对接辖区渡船进行提醒预警，通报台风动态情况，提醒渡工和业主单位密切关注水文天气情况，落实防台措施和恶劣天气停航措施。五要加

强水利工程调度和水库、堤围、地质灾害隐患点等重点区域巡查防守工作，切实落实工程行政责任、技术责任、巡查责任，要做好病险水库、堤围险段防汛防风措施，防止漫堤（坝）、溃堤（坝）等重大险情发生，确保安全度汛。

四、加强监测预报预警，科学落实防御措施

应急、水利、自然资源等部门要密切监视台风发展动态，加强对台风、暴雨等的监测预报和预警工作，确保信息发送到位，为台风防御提供科学依据。各地要根据台风的行进路线和风暴增水情况，做好抗风能力低建筑物内群众的转移避险工作，做好低洼地带、易涝区域、地质灾害隐患点周边群众的安全转移工作。

五、加强对统筹协调，强化统一指挥调度

应急管理、宣传、财政、公安、教育、民政、自然资源、住建、城管、消防救援、农业农村、电力、通信等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，密切配合，通力协作，形成防台风工作合力。有关单位要提前向灾害易发区域预置救援抢险队伍、物资和设备，扎实做好救援抢险准备工作。要利用“村村通”、LED屏、微信群等媒介滚动播报台风最新动态，宣传科学防风知识，提高广大群众的防风避险意识，群防群治，共同做好台风防御工作。

六、应急值守

各地各部门要加强汛期 24 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和灾情险情信

息报送，严格落实防台风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，杜绝迟报、瞒报的情况发生。其他成员单位要按照各自职责，认真排查整改薄弱环节隐患，全力以赴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根据省、市防台风工作视频会议要求和《广东省应对台风防御工作指引》，渔船（含在册渔船和“三无”船舶）要于25日12时前全部回港避风和人员上岸避险。相关情况由区农业农村局收集整理后报送至区三防办。

各地、各部门突发事件信息要及时报告区三防办（值班电话：8633933，传真：8626581）。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3年7月24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报：市三防办、市应急管理局，林春霖、陈宏鑫、王拥新、林剑春、林俊波同志。

抄送：区委区政府办。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7月24日印发
